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山坡地開發水土保持管理法令、實務及經驗交流座談會

一、目的：為強化水土保持相關從業人員對山坡地開發利用之了解，期藉由相關法規與實務課程，瞭解相關法令之目的、管制事項及申請流程，提昇人員之專業知能，使業務之執行更為順遂。

二、對象：中央部會、縣市政府、鄉鎮公所等相關水土保持承辦人員及技師公會、工程單位等相關水土保持從業人員。

三、時間及地點：

(一)中區：101/9/11(星期二)~101/9/12(星期三)，惠蓀林場研習中心 2 樓階梯教室（南投縣仁愛鄉新生村山林巷 1 號），(049) 2942001。

(二)北區：101/10/2(星期二)~101/10/3(星期三)，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333 教室（台北市中山北路四段 16 號），(02)28852151。

(三)南區：101/10/16(星期二)~101/10/17(星期三)，墾丁青年活動中心菁莪堂大禮堂（屏東縣恆春鎮墾丁路 17 號），(08) 8861221。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截止日利用傳真或電子郵件寄方式報名（詳見報名表）。

五、主辦及執行機關(單位)：

(一)主辦機關：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聯絡人員：黃勝堂

電話：(049)2347457 傳真：(049)2394310

E-mail：001109@mail.swcb.gov.tw

地址：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 6 號

(二)執行單位：社團法人臺灣省水土保持技師公會

協辦人員：翁鈺雯小姐(0985116854) 蕭沛佳小姐(0919771171)

電話：(04)22850215 傳真：(04)22858710

E-mail：wu.swc@msa.hinet.net

地址：台中市南區南門路 59 巷 65 弄 9 號

六、課程內容

「山坡地開發水土保持管理法令、實務及經驗交流座談會」課程表

(一)中區：惠蓀林場研習中心2樓階梯教室

時間 \ 日期	9/11(二)	9/12(三)
8:20~10:00	9:30 報到 10:00 開訓	山坡地開發利用法規及 申請流程 袁世芬 視察 (內政部 地政司)
10:00~10:20		小憩一下
10:20~12:00	水土保持法規 陳重光副組長 (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環境影響評估法規 顏旭明 科長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2:00~13:30	用餐	12:00~12:30 交流座談
13:30~15:10	水土保持訴願案例分析 許宏達科長 (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賦歸
15:10~15:30	小憩一下	
15:30~17:10	地質法規範運作 費立沅 組長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17:30	用餐	

備註：

1. 本課程上、下午均需簽到，無請假制度。
2. 依簽到時數提供公務人員學習認證及技師學習證明。

(二)北部：救國團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333 教室

日期 時間	10/2(二)	10/3(三)
8:20~10:00	9:30 報到 10:00 開訓	環境影響評估法規 顏旭明 科長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00~10:20		小憩一下
10:20~12:00	水土保持法規 陳重光副組長 (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地質法規範運作 費立沅 組長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12:00~13:30	用餐	12:00~12:30 交流座談
13:30~15:10	水土保持訴願案例分析 許宏達科長 (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賦歸
15:10~15:30	小憩一下	
15:30~17:10	山坡地開發利用法規及 申請流程 袁世芬 視察 (內政部 地政司)	
17:30	用餐	

備註：

1. 本課程上、下午均需簽到，無請假制度。
2. 依簽到時數提供公務人員學習認證及技師學習證明。

(三)南部：救國團墾丁青年活動中心菁莪堂大禮堂

日期 時間	10/16(二)	10/17(三)
8:20~10:00	9:30 報到 10:00 開訓	山坡地開發利用法規及 申請流程 袁世芬 視察 (內政部 地政司)
10:00~10:20		小憩一下
10:20~12:00	水土保持法規 陳重光副組長 (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地質法規範運作 費立沅 組長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12:00~13:30	用餐	12:00~12:30 交流座談
13:30~15:10	水土保持訴願案例分析 許宏達科長 (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賦歸
15:10~15:30	小憩一下	
15:30~17:10	環境影響評估法規 顏旭明 科長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7:30	用餐	

備註：

1. 本課程上、下午均需簽到，無請假制度。
2. 依簽到時數提供公務人員學習認證及技師學習證明。

七、參加名額

【中區】101/9/11(二)-101/9/12(三)

地方機關	名額	中央機關及技師公會	名額
新竹市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內政部(含所屬機關)	4
新竹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經濟部(含所屬機關)	4
苗栗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國防部(含所屬機關)	4
台中市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土木技師公會	2
南投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大地工程技師公會	3
彰化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水土保持技師公會	2
		水利技師公會	2
合計	24	合計	21

【北區】101/10/02(二)-101/10/03(三)

地方機關	名額	中央機關及技師公會	名額
台北市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交通部(含所屬機關)	8
新北市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土木技師公會	4
基隆市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大地工程技師公會	3
桃園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水土保持技師公會	3
宜蘭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水利技師公會	3
花蓮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合計	24	合計	21

【南區】101/10/16(二)-101/10/17(三)

地方機關	名額	本局及技師公會	名額
雲林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本局保育治理組	2
嘉義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本局農村建設組	2
嘉義市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本局綜合企劃組	2
台南市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本局監測管理組	2
高雄市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土木技師公會	2
屏東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大地工程技師公會	2
台東縣政府(含所轄鄉、鎮、市、區公所)	4	水土保持技師公會	3
		水利技師公會	3
合計	28	合計	18

八、報名表

山坡地開發水土保持管理法令、實務及經驗交流座談會報名表			
機關（團體）名稱		職稱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性別	☐ 男 ☐ 女
聯絡電話		飲食	☐ 葷 ☐ 素
手機		電子信箱	
認證、證明	☐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 ☐ 技師學習證明 ☐ 不需要		
參加場次（請勾選）	場次	時間	地點
☐	中區	9/11-9/12	惠蓀林場
☐	北區	10/2-10/3	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	南區	10/16-10/17	墾丁青年活動中心
是否住宿	☐ 是 ☐ 否 （勾選是者，由主辦機關统一安排住宿事宜）		
備註： 1. 「中區」場報名截止時間為 8/30，「北區」場報名截止時間為 9/20，「南區」場報名截止時間為 10/4，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將報名表傳真至(04)22858710 或 E-MAIL 至 wu.swc@msa.hinet.net。 2. 以上資料之各欄位請務必填寫，以利作業。 3. 座談會以各機關分配員額優先考量，主辦機關有保留員額權利，確認錄取人員將以電話做通知確認。 4. 課程結束後可取得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技師學習證明。 5. 各階段報名資料將以電話作確認通知，如無接到電話確認者請來電(04)22850215 洽詢，謝謝。 6. 報名成功者將於活動前三日以電話確認出席及相關事宜。 7. 中區場第一天出席至惠蓀入口處請以報名表或告知單位、姓名做為入場依據，爾後皆以識別證做為通行依據。 8. 請與會人員儘量自行準備杯、筷，共同響應環保。			

九、聯絡方式

■ 協辦人員：翁鈺雯小姐(0985116854) 蕭沛佳小姐(0919771171)

■ 電話：(04)22850215 傳真：(04)22858710

■ E-mail：wu.swc@msa.hinet.net

地址：台中市南區南門路 59 巷 65 弄 9 號

十、交通資訊：

【中部場】惠蓀林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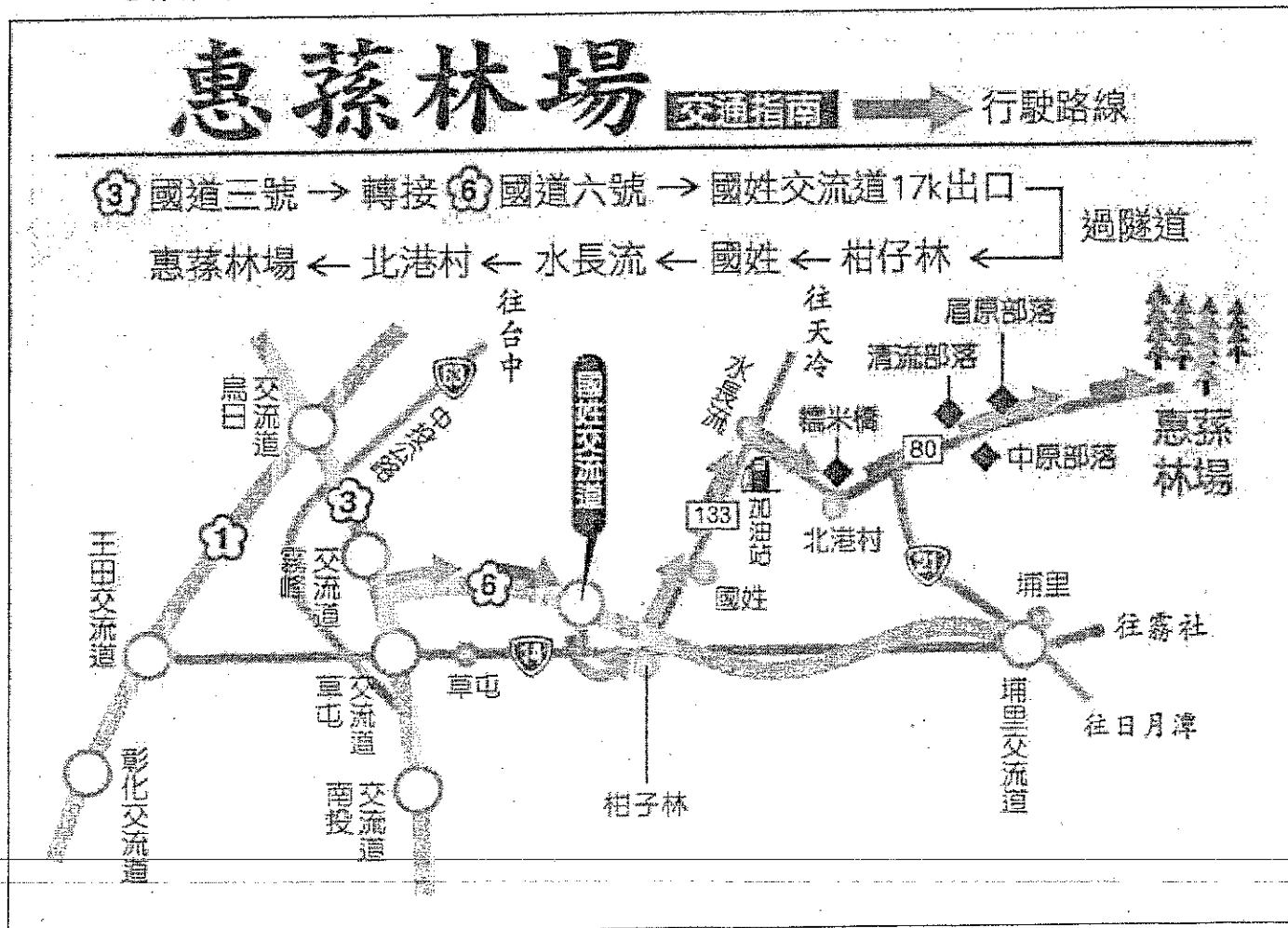
(一)、自備交通工具

- ◎ 國道 1 號→彰化系統→往南投→接國道 3 號→轉國道 6 號→下國姓交流道→接台 14 線→左轉往國姓柑仔林(縣 133)→長流加油站→右轉往北港村方向→台 21 線十分鐘山路車程→經北港村糯米橋後約十分鐘→轉投 80 線(三十鐘車程)→惠蓀林場
- ◎ 國道 3 號→轉國道 6 號→下國姓交流道→接台 14 線(十分鐘車程)→左轉往國姓柑仔林(縣 133)→長流加油站→右轉往北港村方向→十分鐘山路車程→台 21 線經北港村糯米橋後約十分鐘→轉投 80 線(三十鐘車程)→惠蓀林場
- ◎ 國道 1 號→豐原. 東勢. 天冷(台 8 線)→往國姓台 21 線→過長流國小 100 公尺左轉後直走→台 21 線十分鐘山路車程→經北港村糯米橋後約十分鐘→轉投 80 線(三十分鐘路程)→惠蓀林場
- ◎ 埔里→接台 21 線(三十分鐘車程)→轉投 80 線(三十鐘車程)→惠蓀林場

(二)、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 由台中公車站(干城車站)搭乘南投客運(台中站)或全航客運→埔里公車轉運站再由埔里公車轉運站搭乘南投客運→惠蓀林場遊客中心
- ◎ 公車班次：

埔里至惠蓀林場遊客中心(約 40 分鐘車程)-發車時間:上午 08:50、下午 14:20 每天共兩班
惠蓀林場遊客中心至埔里(約 40 分鐘車程)-發車時間:上午 10:30、下午 15:30 每天共兩班



(一)、自備交通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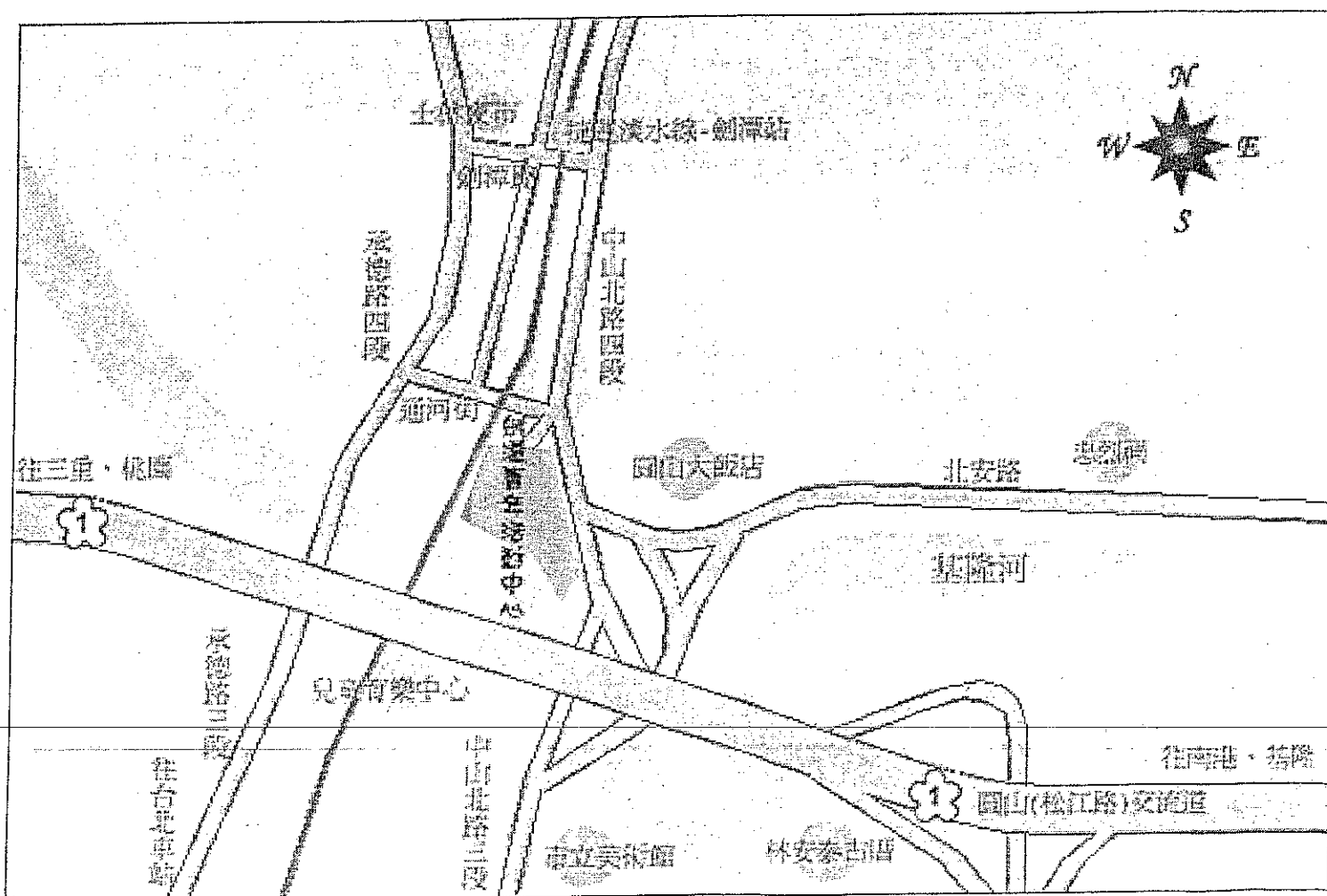
◎重慶北路交流道下往市區方向，至民族西路口左轉進入民族西路後，至承德路口左轉沿承德路直行，至劍潭站右轉至中山北路再右轉後，沿中山北路直行過通河街口抵中心。

南下

(註)劍潭路 07:00~09:00 禁止左轉，此時段車輛過百齡橋後直行士林中正路，至中山北路再右轉後沿中山北路直行抵中心。

◎捷運淡水線：劍潭站二號出口步行約 10 分鐘(約 500 公尺)即可抵達

劍潭站下車：203. 218. 220. 260. 267. 277. 280. 285. 279. 308. 310. 606. 612. 646. 665. 685. 902. 紅3
劍潭國小下車：26. 41. 250. 266. 280. 288. 290. 303. 529. 616. 618



【南部場】墾丁青年活動中心

(一)、自備交通工具

◎ 中北部出發中山高速公路下小港機場交流道(或南二高下林邊交流道)→接台 17 線→經林園、東港、林邊、水底寮→接台 1 線→至楓港接台 26 線，便可直達墾丁，經墾丁國小後，直行約 200 公尺右轉，即可到達墾丁青年活動中心。

◎ 東部出發

走台 9 線→至楓港接台 26 線，便可直達墾丁，經墾丁國小後，直行約 200 公尺右轉，即可到達墾丁青年活動中心。

◎ 高雄出發

A. 從小港機場走省道台 17 線過東港，在水底寮接省道台 1 線，到楓港接省道台 26 線，即可直達墾丁青年活動中心。

B. 走國道一號中山高，過中正路交流道後接 88 號東西快速道，於萬丹接國道三號(往林邊/恆春方向)，由南州交流道下，經省道台一線直達水底寮，到楓港接省道台 26 線，便可直達墾丁，經墾丁國小後，直行約 200 公尺右轉，即可到達墾丁青年活動中心。

(二)、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鐵路資訊：

高雄車站→枋寮車站→搭乘南迴鐵路於枋寮站下車，直走到十字路口即有往恆春、墾丁的客運公車。

◎ 搭乘客運：

可至高雄火車站、小港機場搭乘屏東客運、高雄客運及中南客運或國光客運直達墾丁青年活動中心，至本中心大門口下車。

